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进一步繁荣发展，根据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和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》，结合当前形势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改革创新，坚持开放合作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：坚持党的领导、坚持学术自由、坚持百花齐放、坚持百家争鸣、坚持实事求是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、坚持为人民服务、坚持社会效益优先。

（三）主要任务：围绕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基础性研究；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，促进学科交叉融合；服务社会，普及社会科学知识，提高全民科学素质；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学术水平和影响力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

1. 鼓励开展多层次、多形式的学术交流，包括学术年会、研讨会、论坛、讲座等。

2. 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学术机构和学者的交流与合作，引进高层次人才。

3. 鼓励开展跨学科、跨领域的交叉合作，促进学科融合发展。

（二）提升学术水平和影响力

1. 鼓励开展原创性、创新性研究，产出高质量学术成果。

2. 加强学术评价体系建设，建立科学合理的学术评价机制。

3. 鼓励学术成果向社会转化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。

（三）服务社会，普及社会科学知识

1. 开展社会科学普及活动，提高全民科学素质。

2. 加强社会科学理论宣传，引导社会正确舆论。

3. 鼓励社会科学界人士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开展调查研究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